

关于发布昆航第二次延期涉及太原航线国内客票特殊处置方案的通知

各相关业务单位：

为全力配合做好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协助行程涉及太原航线的旅客更好地安排出行计划，特发布客票特殊处置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范围

凡在 2022 年 11 月 21 日（含）前购买或换开的昆航 833 国内客票（包括里程奖励客票），行程涉及旅行日期为 2022 年 11 月 01 日（含）至 2022 年 12 月 27 日（含）之间太原进出港（含经停）昆航实际承运航班及挂 KY 航班号的代码共享航班。

二、变更及退票规则

（一）变更：

在客票有效期内，旅客首次提出航班变更申请，可免费变更一次至同航程航班，免收变更手续费，但需收取子舱位价差及淡旺季价差。如再次提出变更申请或变更至航班，须依据客票使用条件办理。

（二）退票：

在客票有效期内旅客可至原购票地办理非自愿退票业务，免收退票手续费。已按上述原则办理过变更的客票如申请退票，须按客票使用条件办理。

（三）变更航程及签转：

不允许变更航程及签转。如需变更航程或承运人，建议原客票办理退票后另购新票。

（四）补退：

已经办理自愿退票、自愿变更业务的客票，不再补退已收取的费用。

注：如所有航段均为昆明航空承运（不限同一运输合同），且各航段均在 2022 年 11 月 21 日 11 时（含）前购买或换开的，其中一段符合上述免费退票、变更申请的，其余航段均可按上述“变更及退票规则”办理免费退票、变更手续。

三、其他说明

（一）上述时间均为当地时间。

（二）本通知自 2022 年 11 月 21 日 11 时起生效。

此通告。

昆明航空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1 日